

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25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南京(周边)地区开展流态固化土供应业务，本次招标范围为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划分为一个标段，为储备项目做好供应服务。本项目估算造价为250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

(1)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响应性文件中)。

(2) 投标人自2020年7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流态土加工业绩的。(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及附件复印件并编入投标文件中。时间、类型以合同为准。如合同不能反映相关数据，则该业绩不予认可，转包合同无效)。

(3)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书原件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①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②招投标活动中有关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

③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④企业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⑤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5 09:00到2025-08-11 17:00

获取方式：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①《单位介绍信》或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③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单据凭证【凭证应体现缴费月份（缴费月应为获取招标文件前一个月）、个人姓名、缴费单位，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高校设计院或军队等事业编制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如授权委托人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则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材料到指定地点获取招标文件。上述三者材料缺一不可。本工程不接受网上获取。2、本公告发布之日即为指定现场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本公告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时间为2025年8月5日至 2025年8月11日止，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30分。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磨盘街53号3楼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招标分公司（法定节假日除外）。3、招标文件价格：每套售价¥ 1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6 14: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6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磨盘街53号312室

#### 七、其他

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

招标公告

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进行公开采购。设备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资金，现已落实。本次招标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二、本招标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

2、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招标内容：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流态固化土代加工等工作。

4、招标要求：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响应性文件中）。

(2)投标人自2020年7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流态土加工业绩的。（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及附件复印件并编入投标文件中。时间、类型以合同为准。如合同不能反映相关数据，则该业绩不予认可，转包合同无效）。

(3)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书面承诺书原件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①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满的。

②招投标活动中有关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满。

③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④企业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⑤投标文件中的重要内容失实或者弄虚作假。

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需保证递交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必要时招标人将会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现场实际考察。

#### 四、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①《单位介绍信》或有效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②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③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单据凭证【凭证应体现缴费月份（缴费月应为获取招标文件前一个月）、个人姓名、缴费单位，并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高校设计院或军队等事业编制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如授权委托人为法定代表人本人，则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材料到指定地点获取招标文件。上述三者材料缺一不可。本工程不接受网上获取。

2、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为指定现场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本公告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时间为2025年8月5日至 2025年8月11日止，上午0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30分至17时30分。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南京市秦淮区磨盘街53号3楼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招标分公司（法定节假日除外）。

3、招标文件价格：每套售价¥ 100 元，售后不退。

#### 五、评分细则

##### 综合评估法

###### 1、价格部分（总分30分）

###### (1)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针对经评审的有效投标报价，按以下方式计算：若有效投标单位数量>5 家，去掉 1 个最高价和 1 个最低价后，计算剩余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该平均值乘以 0.98 即为基准价；若有效投标单位数量在 5 家（含5家）以内，直接计算所有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该平均值乘以 0.98 即为基准价。

###### (2) 评分因素细则

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评标价相对评标基准价每低1%扣0.1分，每高1%扣0.3分；偏离不足1%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 2、项目实施方案（总分40分）

## 2.1 技术方案与设备适配性（9分）

### 2.1.1 设备匹配度（5分）

设备选型与项目需求匹配，性能参数、产能或数量的评价(优：4-5；良：3-4；一般：2-3；差：0-2；无：0)。

### 2.1.2 制备工艺科学性（4分）

配比设计流程完整、量化参数清晰；搅拌-输送流程连续、无断点；防离析措施具体、可操作的评价(优：3-4；良：2-3；一般：1-2；差：0-1；无：0)。

### 2.2 施工组织（8分）

生产布置科学合理高效，物流、人流、材料流无交叉干扰；功能分区明确，安全、环保措施到位；提供详尽的平面布置图及相关说明的评价(优：6-8；良：4-6；一般：2-4；差：1-2；无：0)。

### 2.3 进度控制体系（8分）

施工网络图完整，开工、竣工日期及关键路线清晰；关键工序节点细化到天，并附量化保障措施；总进度计划详尽，资源、风险要素分析针对性强，措施科学、可落地的评价(优：6-8；良：4-6；一般：2-4；差：0-2；无：0)。

### 2.4 质量管理体系（8分）

体系健全，覆盖原材料进场、过程控制、成品检验全过程；流程、措施、记录完整且可追溯；关键控制点设置科学，资源配置充足；改进机制运行有效，可确保质量长期稳定的评价(优：6-8；良：4-6；一般：2-4；差：0-2；无：0)

### 2.5 整体方案技术评分（7分）

针对本项目具体重点难点（如：①大面积浇筑措施控制；②搅拌设备续作业稳定性保证措施；③雨天施工措施；④水电供应不足的生产保障措施）对本项目全部重点难点逐条提出明确方案，技术路线清晰，措施科学、数据充分、可验证，可直接落地实施的评价(优：5-7；良：3-5；一般：1-3；差：0-1；无：0)

## 3、商务评分（30分）

### 3.1 业绩（15分）

供应商自2020年7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完成过流态固化土现场制备类似项目业绩，单体2000-4000m<sup>3</sup>体量有一个得3分，4000-8000m<sup>3</sup>有一个得4分；8000m<sup>3</sup>以上有一个得5分，业绩计取有效个数为三个，本项满分15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须将上述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编入投标文件中，三者缺一不可，否则视为未提供。金额、类型以合同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中的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若提供的证明材料不能反映该业绩的相关数据和内容的，该业绩不予认可。资格审查业绩与评分业绩可兼得）。

### 3.2 技术创新（4分）

搅拌设备具备PLC自动化控制系统（含自动计量、配比动态调整、实时监测等）得4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文件）；仅具备机械计量系统（人工记录数据）得2分；都不具备得0分。

### 3.3. 管理人员配置（5分）

### 3.3.1技术负责人建造师资格（2分）

具备一级建造师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且在有效期内得2分；具备二级建造师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且在有效期内得1分；不符合上述任一条件得0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招标文件中）。

### 3.3.2技术负责人职称（2分）

技术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2分；仅具备工程师职称：1分；无对应职称或专业不符：0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招标文件中）。

### 安全员配置（1分）

配备专职安全员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1分；未配备或证书无效：0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编入招标文件中）。

### 3.3.3后勤保障方案服务（6分）

服务体系：明确故障响应时间和维保措施、备用部件清单、备用设备。技术人员驻场情况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编入投标文件中）。

① 响应时间（≤2H）且措施切实可行得2分，响应时间（≤4H）/措施笼统得1分；>4H/无措施或不合理不得分；

② 备用部件含核心及易损部件充足且有清单型号得2分，含核心件但信息不全得1分，缺核心部件或未明确不得分。

③ 备用设备型号匹配且≥30%在用设备得2分，有设备但型号不符得1分，无设备不得分；

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当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低者优先中标，如投标报价仍相同时，以项目实施方案得分高者。方案仍相同时评委抽签决定。

招标代理：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磨盘街53号3楼

招标代理邮编：210000

招标代理联系人：张波

招标代理联系电话：025-68687511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城环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陈春元  
电 话： 1595198985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城市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磨盘街53号  
联 系 人：张波

电              话： 025-68687501  
电 子 邮 件： 8329274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波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